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固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及整改计划的核查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的要求，作为苏州固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固得”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证券”或“保荐机构”）对苏州固得根据《通知》要求填写的《苏州固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及整改计划》进行了认真、审慎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 公司内控规则落实情况

苏州固得在接到深圳证券交易所通知后，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内部控制的相关规则，依据公司实际情况，认真核查了公司组织机构建设情况、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及内部控制的检查和披露情况，并重点对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募集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等事项进行了核查。根据核查结果，填写了《苏州固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并提出了具体、可行的《整改计划》。

二、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苏州固得填写的《苏州固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及整改计划》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通知》的要求填写，真实的反映了公司对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内部控制的相关规则的落实情况，并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保荐机构对该自查表及整改计划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固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及整改计划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陈正旭、黄俊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九月二十九日